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高一升高二專長班甄選報到與放棄資格切結書

學生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

本人錄取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『108 學年度高一升高二專長班甄選』，經考量

☐ 本人將至專長班報到。

☐ 本人因個人因素確定放棄專長班錄取資格。

一經申請完成，日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。

此致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學生簽名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家長簽名：

導師簽名：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期限：6/27(四)17:00 前，繳至教務處試務組。